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梅州市梅江区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 EPC 项目 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"梅江区 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"《中标通知书》,确认公司与广 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建科设计")、广东华银集团工程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华银集团")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方,项目投资30,744万元, 具体中标内容如下:

一、中标项目主要内容

- (一)项目名称:梅江区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
- (二)招标单位: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
- (三)项目投资:建安工程费为30,000万元;勘察、设计费为744万元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是梅州市政府管理机关,具备良好的信 用和支付能力。

公司与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,最近一个 会计年度公司与其未发生类似业务。

三、联合体情况介绍

(一) 建科设计

名称: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
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
住所: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

法定代表人: 杨国龙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贰仟万元

成立日期: 1996年04月26日

经营期限:长期

经营范围:工程地质勘察,城市规划设计,建筑工程及相应的工程咨询和装饰设计,编制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,市政工程设计,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,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,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;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;园艺、景观、雕塑设计、制作;设计、制作、发布及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;策划、设计与制作:品牌、动漫、网页、影视、摄影;房屋安全鉴定;项目代建管理;技术进出口;室内装饰,计算机技术培训、技术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(二) 华银集团

名称:广东华银集团工程有限公司

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住所:梅州市梅县区华侨城人民北路 11号

法定代表人: 陈彩银

注册资本:人民币叁仟捌佰万元

成立日期: 1998年09月28日

营业期限:长期

经营范围: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;建筑安装业;建筑装饰业;市政公用工程施工;销售:建筑材料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)

公司与建科设计、华银集团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四、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本项目总投资 30,744 万元,项目总投资金额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7.87%。该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,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目前该项目尚未签署具体协议,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,签订项目协议后,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8日